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亚科技”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航亚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67 号），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4,6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93,782,608 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258,382,608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49,444,529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08,938,079 股。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的 2,235,471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对应股份数量为 101,468,565 股）和战略配售限售股（对应股份数量为 6,460,000 股）共计 107,928,565 股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 名，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6,460,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数的 2.50%。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未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6,4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0%，限售期为 24 个月，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230,000	1.25%	3,230,000	0
2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3,230,000	1.25%	3,230,000	0
合计		<b>6,460,000</b>	<b>2.50%</b>	<b>6,460,000</b>	<b>0</b>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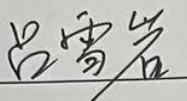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	6,460,000	24
合计		<b>6,460,000</b>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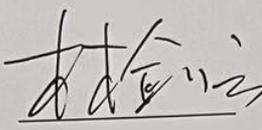
##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持有人均履行了其在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航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吕雪岩

  
林剑云

